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审慎决策，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

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79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395 人，其中 7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收入总额为 287,224.6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74,873.4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49,856.80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94 家上市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48,840.1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日盈电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82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所及容诚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自律处分 1 次。

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次，3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1次，58名从业人员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9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和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柯宗地，201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杭可科技、远航精密、维宏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张雪生，201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无锡振华、零点有数、鼎胜新材、云意电气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凯锐，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庞红梅，199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199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铜陵有色、铜冠铜箔、芯瑞达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柯宗地、签字注册会计师张雪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凯锐、项目质量复核人庞红梅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单位（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单位（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本期年报审计费用为 47 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下降 18.97%。

本期内控审计费用为 13 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下降 13.33%。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3 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2024 年度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要求，做好后续沟通及配合工作。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工作团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切实履行应尽职责，公司对其多年来的辛勤工作和良好服务表示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中认真履行相关职责，经过审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4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60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47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3万元，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意见

2024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